

## 苏州远野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电子连接器 3.4

### 亿件，汽车连接器端子 1575 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24 年 8 月 30 日，苏州远野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对“苏州远野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电子连接器 3.4 亿件，汽车连接器端子 1575 吨项目”竣工进行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由苏州远野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负责人、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坤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项目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核查了相关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审阅了苏州远野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苏州远野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电子连接器 3.4 亿件，汽车连接器端子 1575 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经认真讨论，在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后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苏州远野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临沪大道 1558 号，项目租赁苏州意华通讯接插件有限公司的 1#、2#厂房进行生产，建设年产汽车电子连接器 3.4 亿件，汽车连接器端子 1575 吨。2019 年 11 月验收完成第一阶段，产能为年产汽车电子连接器 1 亿 2000 件，汽车连接器端子 1026 吨。本次进行整体验收，年产汽车电子连接器 3.4 亿件，汽车连接器端子 1575 吨。

本项目现有员工 300 人；全厂年工作 300 天，生产班制为 2 班制，8 小时，年运行 4800 小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获得苏州吴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备案（项目代码：2019-320509-29-03-511298），2019 年 5 月，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苏州远野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电子连接器 3.4 亿件，汽车连接器端子 1575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8 月 16 日，项目通过苏州市吴江生态环境局的审批（吴环建[2019]2036 号）。

项目第一阶段于 2019 年 11 月完成验收，第一阶段产能为年产汽车电子连接器 1 亿 2000 件，汽车连接器端子 1026 吨。

2023年4月1日建设单位与苏州意华通讯接插件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了厂房租赁合同，租赁厂房为1#、2#厂房和宿舍，面积为13568平方米。

本次项目2024年6月开工建设，2024年7月建设完成进入调试，2024年7月11日、12日江苏坤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苏州远野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监测结果（报告编号：KS-24C06365）编制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表”。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3000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为80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2.7%。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吴环建[2019]2036号批复所对应的年产汽车电子连接器3.4亿件，汽车连接器端子1575吨，包括主要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1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项目有以下变动：

1. 废气处理设施由原环评的“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调整为“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2. 生产车间由原环评的2幢、3幢调整为1幢、2幢。
3. 生产设备中减少放料机4台、收料机2台、自动组装机11台、冲床3台、端子铆压自动机6台、铆压机2台、焊接机5台、螺母旋转压接机2台，检测设备22台；原辅材料中取消了SPS塑料粒子、TPE塑料粒子。

对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此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冷却水，生活污水接管至苏州市吴江区芦墟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已提供出租方污水排水服务协议）。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水，不排放。

### (二)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烘干废气和注塑废气（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丙烯腈、甲醛、氨）。

废气经1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米高的DA001排气筒排放；未被完全收集的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项目产生的噪声源主要是注塑机、空压机、废气风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建设单位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合理布局车间，采用隔声、减震等措施，减少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液压油和废油桶（900-248-08）、废包装容器、废墨盒和废过滤棉（900-041-49）、废活性炭（900-039-49）、废矿物油（900-217-08）、不合格品、塑料边角料、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

其中不合格品、金属边角料委托苏州薛氏金属有限公司/上海浦坤有色金属有限公司/苏州凯富德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处理（已提供废品回收协议、收购协议）；塑料边角料委托昆山鸿祥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处理（已提供废品收购协议）；废包装材料委托昆山鸿祥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处理处置（已提供一般工业固废处理协议）。

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废油桶、废包装容器、废墨盒、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矿物油委托苏州步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已提供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

已建一般固废仓库 100 平方米、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25 平方米。

#### (五)其它环保措施

企业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进行排污许可登记，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进行排污登记变更，登记编号：91320509MA1XJ0643T001X，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10 日。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备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保持在 75%以上，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

#### (一)废气

根据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中的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

有组织排放：

注塑、烘干废气排放口（DA001）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丙烯腈、甲醛、氨的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标准。

无组织排放：

项目厂界外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的最高监控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标准；丙烯腈、甲醛的最高监控浓度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排放标准；苯乙烯、氨的最高监控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的小时均值和一次值浓度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排放标准。

## (二)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总磷、总氮的日均排放浓度和pH值范围符合苏州市吴江区芦墟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水质要求；氨氮的日均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 (三)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 (四)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废气配套的“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氨的去除率分别为35.60%-43.88%、56.48%-60.60%。

## (五) 总量排放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大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丙烯腈、甲醛、氨的年排放总量计算值符合环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五、验收结论

苏州远野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电子连接器3.4亿件，汽车连接器端子1575吨项目落实了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相关规定与要求，验收工作组一致认为“苏州远野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汽车电子连接器3.4亿件，汽车连接器端子1575吨项目”环保设施验收合格，可以投入正常运行。

## 六、后续管理要求

1.按照排污许可的相关要求，做好后续的自行监测工作。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对项目污染源的排污状况进行检测。

2.进一步规范建设固体废物场所，做好危险废物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工作，并做好相应台账管理，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3.完善企业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体系建设，落实环境风险管理的企业主体责任，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提高应对突发性环境事件能力，确保环境风险可控。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附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相关信息。

苏州远野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0日

